

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108 學年度下學期教師甄選簡章

壹、甄選類別

- 一、中學生活科技教師 中學資訊科技教師
- 二、小學教師兼導師

貳、甄選公告：簡章公告於本校網站 <http://tbds.jyix.dgjy.net/>

參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

肆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符合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13 條高級中等以下合格教師資格者
- 二、無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31 條 33 條及《教師法》第 14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7 款之情事者，經錄取後如發現有上述情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- 三、中學教師具生活科技或資訊科技教師證尤佳。
- 四、小學教師具有 3-5 年擔任級任導師經驗尤佳。

伍、報名手續

- 一、僅接受網路報名（線上請填妥報名表及 300 字以內簡要自述）（請用 IE 瀏覽器登入）
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td-school.org.tw/infosys/hr/szzp.asp>
- 二、線上報名後，E-mail 至人事室張主任（sa810@td-school.org.cn）或電洽劉主任 02-87728081，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
- 三、複試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、教師合格證正本，驗畢發還。

陸、報名費用

通過初審(資料審核)者，請於複試日前三天，繳交報名費新臺幣壹仟元整，以 ATM 或銀行臨櫃方式匯款，匯入本校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內湖分行，帳號 22102001014526，戶名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」，匯款人請填寫應試者全名，匯款單請於甄試當日攜至試場。

柒、甄選方式

- 一、甄試方式：教學演示 20 分鐘、口試 10 分鐘（自備教學檔案或研究成果資料供參）。
- 二、錄取標準：80 分，未達錄取標準則從缺。

捌、甄選日期：另行通知

玖、甄選地點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臺北辦事處（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2 號 7 樓之 10）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校公告補充之。

拾壹、小學教師試教內容

領域	範圍	說明
國語文	康軒教材五上、六上	自選一個單元並撰寫教案，連同報名資料 E-mail 至s0693@td-school.org.cn
數學		

備註：

- 一、請備妥教學檔案（30 頁為限）前往甄試。
- 二、小學職缺為中、高年級導師。